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8月9日
發文字號：院台財字第1012230721號

主旨：公告糾正行政院衛生署雖訂有相關規範要求醫療機構於病患就診時查詢其就醫及用藥資訊，惟現行多數醫師並未確實執行；另對目前推動之VPN查詢資訊平台，裝設普及率及醫師查詢使用率過低，無法全面達到醫師及藥師於開立及收受管制藥品處方時，對異常領藥病患有所警示，均核有違失案。

依據：101年8月8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90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表

訂

線